证券代码: 400100

证券简称: 工新3

主办券商: 江海证券

#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加通讯表决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递送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孙垠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王丽梅、李伟、张冬、宋金友因疫情未到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就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中相应内容。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伟、张冬、宋金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伟、张冬、宋金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伟、张冬、宋金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

###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利益,进一步明确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制定了公司 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伟、张冬、宋金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

(九)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1 年度履职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伟、张冬、宋金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